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 说明的意见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对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0]0390 号）。公司董事会为此编制了《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 年修订）》等的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所做出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中审华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我们认同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